



萬曆陵寢中的嘉靖青花龍缸

龍缸

作者：黃艾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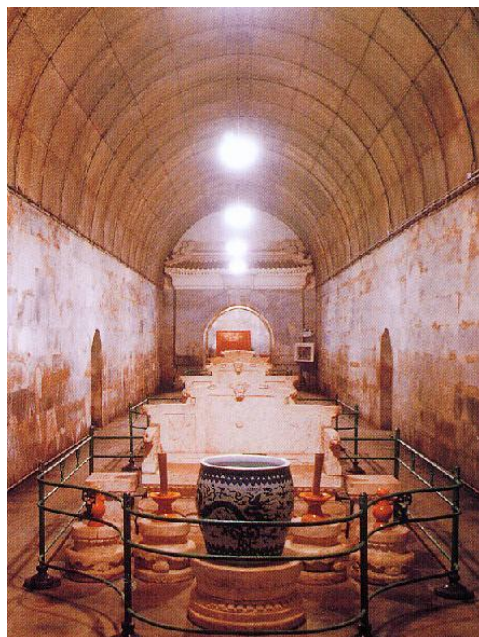
明代宮廷用瓷，數量龐大，所以後來御窯廠只承擔工部下達的「部限」燒造任務，而其他「欽限」瓷，則全部「官搭民燒」。唯有龍缸，則只有官窯燒造。

《景德鎮陶錄》載：「洪武二年（1369），設廠於鎮之珠山麓製陶供上方，稱官窯，以別民窯。設大龍缸窯、青窯、色窯、風火窯、匣窯、大小橫窯六種，共二十座」。又《景德鎮陶錄》卷一《圖說》：「置官監督，燒造解京」。這說明洪武二年時，已經開始設官窯燒製龍缸了。



宣德青花龍缸

其時「龍缸窯」專燒青花大缸，因缸上多畫雲龍，所燒之青花大缸上繪有「雙龍寶相花」紋，「雙龍戲水」紋，「雙龍蓮瓣」紋，「雙雲龍」紋等種類。故統稱「龍缸」。明代初年有龍缸大窯三十二座，後因青窯數量少，將其中的十六座龍缸窯改為青窯，嘉靖時尚存龍缸窯十六座。



定陵萬曆陵寢中間擺放之嘉靖青花龍缸

萬曆三十年(1602 年) ，因龍缸屢燒不成，而萬曆又需要大龍缸用作自己陵寢內之長明燈；遂派太監潘相赴景德鎮督做，唯潘相貪婪無度，窯工群起反抗欺壓而造反，罷工兼焚廠。到了萬曆三十六年 (1608) 皇帝下令輟燒，自此便無再派督陶官了。在四十八年 (1620) 萬曆臨終遺詔囑咐：「詔告天下，燒造等項，悉皆停止」。迄萬曆駕崩，葬於定陵，陵寢內之長明燈，按萬曆殯天前之意旨，用儲油量多之龍缸作長明燈，但因沒有本朝燒造的龍缸應用，就只能用祖父嘉靖燒造的青花龍缸了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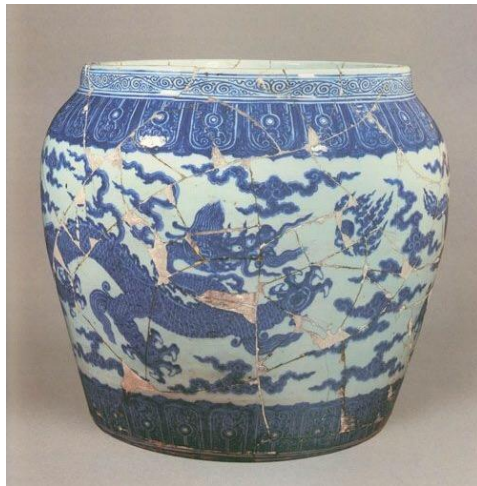
當時燒造龍缸，要先溜火七晝夜，讓缸身水份充份蒸發，溜火時用緩火，漸漸起火，然後緊火燒二晝夜，方可止火封門；燒結後冷窯十日，方可開窯。小窯每窯僅能燒製龍缸一隻，大窯每窯兩隻，需時十九晝夜，每窯用柴約一百三十損，唯仍不擔保燒成。



嘉靖青花雙龍紋大缸

當時燒造龍缸，雖然勞民傷財；但並非皇家享樂物品，而是當時皇宮內有實用功能的消防用具。古代中國皇宮磚木結構，易招祝融光顧，所以現在參觀北京故宮，仍見有二百餘座銅或鐵製的大缸，每座可儲水 3000 多公升，謂之「門海」或「吉祥缸」。龍缸其實是明代消防用的「吉祥缸」。

既然是實用的必需品，理論上是每朝必燒，但實際上卻並非如此，龍缸不用拉坯，造缸用泥條自底部往上盤築，再用手板打實缸壁，用轉盤修坯，現看龍缸實物，仍清晰可見盤泥痕及修胚痕。就是因為龍缸體大壁厚，燒製時最易有窯傷，例如塌窯變形，氣泡棕眼、窯裂窯粘等等。傳世龍缸，雖有永樂、宣德，但以嘉靖為主，而中間的正統一朝，卻罕見有龍缸傳世。《明史·食貨六·燒造》有載：「正統元年，浮梁民進瓷器五萬餘，償以鈔。禁私造黃、紫、紅、綠、青、藍、白地青花諸瓷器，違者罪死。宮殿告成，命造九龍九鳳膳案諸器，既又造青龍白地龍缸。王振以為有璽，遣錦衣指揮杖提督官，敕中官往督更造。」文中的「璽」字，即裂紋到底之意，我們俗語亦有云「打爛沙盤紋到璽」者是也。這就說明正統不是沒有燒造龍缸，但不知為何，出窯皆是次品。



景德鎮出土之正統官窰青花龍缸

1988年，景德鎮考古研究所發掘明官窰遺址，發現1.3米厚的地層藏滿龍缸碎片，總重量達四噸；瓷片雖沒有年款，但按繪畫及青花發色，專家學者判斷，應是正統年間生產的，所以修復了的出土大缸，也命名為「正統青花龍紋大缸」了。這便進一步證實了正統年間，不是沒有製作龍缸，而是沒有成功的龍缸製成品而已。所以光看正統、萬曆二朝，已知雖然各朝的製瓷原料、設備、工具等硬件都無異，但卻不是代代陶工，都能準確掌握同樣燒造技術的。



嘉靖青花蓮瓣紋龍缸